

股票代码：600376

股票简称：首开股份

编号：临 2021-035

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苏州平泰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平泰”）、
- 本次担保金额：本次担保本金不超过壹拾肆亿元（小写金额 14 亿元）人民币。
- 本次担保为公司按持股比例对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本次担保没有反担保。
- 截至目前，本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的情况。

一、担保情况概述

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15 日召开，会议以 10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以下担保事项：

公司控股子公司苏州平泰向由中国农业银行苏州吴中支行为牵头行及代理行、交通银行苏州分行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苏州市分行为参贷行组成的银团申请 20 亿元银团贷款，期限 3 年，以苏州市苏地 2020-WG-43 号地块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物。截止目前，银团已向苏州平泰发放贷款 1.05 亿元。

为配合项目销售，拟将原贷款条件“苏州市苏地 2020-WG-43 号地块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物”变更为“双方股东或股东之实际控制人按股权比例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其余贷款条件不变。公司按 70%的股权比例提供 14 亿元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 3 年。金科集团苏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之实际控制人重庆金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按 30%的股权比例提供 6 亿元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 3 年。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担保进行了审阅并对有关情况进行了调查了解，听取有关人员的汇报，同意将以上担保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审议。

2020年5月22日，公司召开的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对公司担保事项进行授权的议案》，授权董事会对公司及下属公司新增担保事项进行审议批准。公司本次为苏州平泰申请贷款提供担保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无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苏州平泰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成立日期：2020年7月；住所：苏州市姑苏区平泷路1001号平江新城现代服务大厦4楼D16室；法定代表人：张剑峰；主要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与经营等。

苏州平泰为公司与金科集团苏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共同组建的项目公司。苏州平泰注册资本为20,000万元人民币，其中公司出资14,000万元，占项目公司70%股权；金科集团苏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出资6,000万元，占项目公司30%股权。苏州平泰主要开发江苏省苏州市苏地2020-WG-43号地块项目。

截至2020年12月31日，苏州平泰资产总额3,690,591,330.13元，负债总额3,672,008,354.60元，其中流动负债总额107,204.93元，净资产18,582,975.53元。2020年7月至12月份的营业收入为0元，净利润为-1,417,024.47元。

苏州平泰营业收入目前为零元，原因是房地产行业存在着销售收入延迟结算的特殊性，苏州平泰所开发的房地产项目尚在开发期，尚未进行结算。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苏州平泰向由中国农业银行苏州吴中支行为牵头行及代理行、交通银行苏州分行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苏州市分行为参贷行组成的银团申请20亿元银团贷款，期限3年，以苏州市苏地2020-WG-43号地块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物。截止目前，银团已向苏州平泰发放贷款1.05亿元。

为配合项目销售，拟将原贷款条件“苏州市苏地 2020-WG-43 号地块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物”变更为“双方股东或股东之实际控制人按股权比例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其余贷款条件不变。公司按 70%的股权比例提供 14 亿元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 3 年。金科集团苏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之实际控制人重庆金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按 30%的股权比例提供 6 亿元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 3 年。

四、董事会意见

出席此次会议的全体董事一致通过上述担保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项担保进行了审阅并对有关情况进行了调查了解，听取有关人员的汇报，同意将上述担保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审议，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如下：

公司为苏州平泰申请融资提供担保是为了支持其房地产项目开发，公司持有苏州平泰 70%的股权，且被担保公司经营稳定，资信情况良好，有能力偿还到期债务。公司对其担保风险较小，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上述担保符合有关政策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同意公司为其担保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1,673,469.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2.97%；全资子公司对公司担保总额为 244,000.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7.72%。

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及持股比例未达到 51%但合并财务报告范围内的子公司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1,692,012.5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3.55%；控股子公司及持股比例未达到 51%但合并财务报告范围内的子公司对公司无担保。

公司对参股公司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754,355.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3.88%。全资子公司对参股公司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71,014.37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25%。参股公司对公司无担保。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对苏州平泰的担保总额为零元人民币（不含本次担保）。
本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况。

六、备查文件目录

-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决议；
- 2、苏州平泰 2020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表。

特此公告。

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15 日